

朱鴻林著

# 理 論 型 的 經 世 之 學

——真德秀大學衍義之用意及其著作背景

食貨月刊復刊第十五卷第三、四期合刊抽印本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一日出版

# 理論型的經世之學

朱鴻林

## ——真德秀大學衍義之用意及其著作背景

### 一、引言

- 二、大學衍義的特別強調——「誠心」理念
- 三、真德秀的政治遭遇與著作大學衍義的關係
- 四、真德秀對宋理宗的觀感與大學衍義用意的關係
- 五、大學衍義的評價與經世之學內容的爭論

### 一、引言

南宋著名儒臣（理學家官僚）真德秀（一一七八——一二三五）所著大學衍義（以下簡稱衍義）一書，在十四世紀後的中國（元代中期後）極負盛名。由於元、明兩代朝廷尊崇程、朱學說，作爲朱學後勁的真德秀，在理學道統中的地位不斷提高；衍義的地位在朝廷高級文官的心目中也不斷升高。在宮朝的贊助和程朱理學道統的聲勢下，它成爲經筵必講之書。不僅這樣，由於經筵最終的目的是在於經世，它又變成了談論經世之學者的必讀之書。

由於現實與學風的改變，現代學者對衍義再也不像帝王時代般的熱心。但研究和討論它的，大有其人，日本的間野潛龍和美國的狄百瑞（Wm. Theodore de Bary）二教授便各各有文章介紹它。間野概述了它的結構和探討它在宋、元、明三代所受尊崇的情況。（註一）狄百瑞在分析真德秀另一著作心經所反映的思想時，也附帶論及它與帝學及心學的思想關係。（註二）

然而，對於真德秀著衍義時所處的環境和書中的主題的相互關係，却還沒有充份的研究。本文目的，就在補充此點。

大學衍義一書的命名，源自於四書中的大學；所謂「衍義」，是填實和發揮之意。（註三）顧名思義，真氏書便是要推衍大學從格物、致知到治國、平天下的八個條目的命意，並賦予它們一定的實用意義。但在衍義裡，真氏實際上只闡釋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六目，而不及治國、平天下。

真氏在此書的序中強調大學有能使人君「清出治之源」，使人臣「盡正君之法」的巨大作用。那麼，他所推衍的六個條目，無疑便是清明政治本源的大法；只要把這六個條目充份體驗，餘下的二目，自可迎刃而解。這正是理學家擴而充之的邏輯，一理通百理明的推致之說。真氏的構想，看來和一般唯心理學家並沒有不同。理學家喜歡「體用」之說，認爲大學是「全體大用」之書，又認爲用本於體，只要掌握了體，便自然能發揮用。換言之，雖然未推衍大學中的治國平天下二條目，却等於大學之道不能實現。基於此，真氏對於沒有完整地推衍大學各條目一點，至少在某種理論的層面上可以自圓其說。

但這種認識和推理的體現，實際上却使衍義本身存着若干理論上和應用上的缺憾。儘管衍義曾爲經筵常見之書，它的實用性却有局限。這局限連程朱學派的學者也對之不滿，明代成化間的著名儒臣丘濬（一四二一——一四五）便曾對它加以

補充，在成化二十三年（一四八七），著成同享盛名、同被視為經世之學不可或缺的大學衍義補（以下簡稱衍義補）一書。

和真氏書比較，丘氏書除了在理學家的精神上有可貫通之處及在形式結構上略似外，其內容及其強調所在，是絕對不同的。簡單地說，丘濬著衍義補的目的，是在使該書成為應用經世學的參考讀物，同時又為針對明代中期的政治形勢而作的變法藍圖。這個論點在筆者所撰論文中曾有所分析論證，（註四）這裡不擬多說。所要指出的是：自從衍義補出現後，人們大多數認為丘氏補充之舉及所補充的內容、是合理而適當的。換言之，就經世之學的範疇而論，真氏衍義確有不足之處。

衍義對發揮大學之道有所缺憾是事實，但這缺憾何以會出現，却不是簡單的問題，至少不應是僅如上面所提及的推致之說的邏輯問題。真德秀是朱學的重要後勁，對於朱熹所絕對強調並堅信是足以使治隆俗美的政教「外有以極其規模之大，而內有以盡其節目之詳」的大學，（註五）是不可能這樣有頭沒尾地草率推衍而公然進呈御覽的。這樣看來，衍義所反映的特殊性和不平衡性，不可能單純是學說理念變改的結果。相反地，

它們應是真氏特別用心的結果，而這又應與他著書時所處的特殊環境有關。掌握這一連串的相互關係的意義，便是本文的旨趣。

「誠心」理念並非真德秀所創，而實源於北宋周敦頤（一〇一七——一〇七三）所說。衍義首章題作「帝王爲治之序」，對此理念便有詳細導論。此章是全書最重要的理論部份，不但提到了真德秀所闡論的經世原則，也提示了全書結構的邏輯。由其設論之精心巧思，「誠心」幾乎可說是真氏經世之學的第一原則。

真氏這個原則的建立，主要是由對古代儒家經子爲主的言論的引用和安排所致。衍義首章共有十三條引文，在真氏刻意的安排下，前面層層發展的十二條，無非是在證明最後所引周敦頤所說的一條是自然和必然的結果。其所引周敦頤說較重要的部份如下：

治天下有本，身之謂也。治天下有則，家之謂也。本必端，端本誠心而已矣。則必善，善則和親而已矣。家難而天下易，家親而天下疏。……是治天下觀於家，治家觀身而已矣。身端、心誠之謂也；誠心、復其不善之動而已矣。不善之動，妄也。妄復則无妄矣，无妄則誠焉！（註六）

此文詞意明白，真氏所欲藉以傳達的主意，可以不言而喻。他又接着強調：「敦頤之言，與前聖實相符契。」這樣一來，真氏便把「誠心」說成是古今賢聖所共同肯定的原則。

周敦頤「誠心」之說和所謂大學八條目之說有關，爲了把兩者直接連貫起來，真氏對上文又加補充闡釋。他說：

大學有「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爲本」之文，但衍義一書着力之處，却在其對「誠心」一理念的特別強調。

## 二、大學衍義的特別強調——「誠心」

### 理念

身之所以正者，由其心之誠。誠者無它，不善之萌動于中，則亟反之而已。誠者、天理之眞，妄者、人爲之僞。妄去則誠存矣，誠存則身正，身正則家治，推之天下

，猶運之掌也。敦頤之言，淵乎旨哉！（註七）

這樣，真氏不獨把周氏之說和大學之說建立了作用關係，連對正身（如大學的「修身」）也賦予了特定的抽象方法。這抽象方法就是不斷的內心自我檢討與控制。換言之，在能誠心之前，必需先立志誠心和刻意除妄，由此推衍，經世的頭條原則和首要急務，便成了君主自我立下正確決心之事，「誠」只是該項決心的充實光大，沒有誠，大學中修身、齊家等要目，大可不必談了。

「誠心」和「誠意」不必盡同，但「誠」却是大學中的重要理念。爲了肯定誠的重要性，真氏不得不先肯定大學的重要性。在衍義首章裡，他又把書經堯典予以理論化，尊爲「大學之宗祖」。（註八）「宗祖」指的是思想傳授上的始祖，而堯典又被認爲是第一聖王的訓誥，這樣，大學所說的，便變成了直接繼承帝堯所授的。歷史和思想的淵源既然俱備，大學便不可不信，誠也不能不存。

真氏除了引書經、易經、中庸、孟子、荀子之說以支持大學所載君主修身而家齊，家齊而國治，而天下平之說外，更援引了漢儒董仲舒和揚雄之說，以支持他自己所強調的人君治國以心之運用爲要的論點。董仲舒說過：

爲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壹於正，而無有邪氣奸其間者，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羣生和而萬物殖。（註九）

此說北宋程顥（一〇三二——一〇八五）曾作部份引用，並加發揮。後來朱熹（一一三〇——一二〇〇）和呂祖謙（一一三

七——一一八一）又把程氏之說收進了他們所合編的近思錄。

（註一〇）到了真氏之時，董氏「正心以正朝廷」等語，幾乎已成了理學家的口頭禪，所以真氏此引，並不新鮮。但它却值得我們注意，如程顥只引了「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以說明「格君心之非」爲治道之本，而真氏却引了整段，把君心和羣生萬物扯上了有機關係。

真氏引用揚雄法言之說，更屬不尋常之舉。衍義所引法言一段，節錄如下：

或問大，曰小。問遠，曰邇。未達。曰：天下爲大，治之在道，不亦小乎？四海雖遠，治之在心，不亦邇乎？（註一）

真氏以「心而治萬事之意」，從上引可以概見，這裡無須細說。要注意的是：到真氏之時，揚雄在「道統」中的地位已在朱熹的嚴厲批判下趨於消失；從資治通鑑綱目把揚雄寫成「莽大夫」後，（註一二）朱門學者再不喜也不願引用揚雄之說。真氏作爲公認的朱熹私淑和程朱後勁，而不惜引用揚雄之說，且置於衍義的首章，可見他有從古籍中求取足以支持其「以心爲重」之說的極端需要。

需要指出的是，類似真氏對心的重要性的強調，旣非新見，也不罕見。「心」既指良心的心，也指心智的心，本來便是程朱學說系統中的重要成份。理學家是沒有不談「心」的，但真氏對心之全能的過份強調，却至少使朱熹哲學的規模顯得狹隘了，對其動力也產生了局限的作用。朱熹尋求包括經世之學在內的學問關鍵，是所謂卽物窮理，這在他著名的大學格致補傳中宣示無遺。補傳對窮理與格物致知的相互關係，有如下的

立論：

欲致吾之知，在卽物而窮其理也。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於理有未窮，故其知有不盡也。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卽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註一三）

這個影響了以中國人爲主的東亞人思維路線達八百年之久的著名理論，除了沒有清楚地交代「用力」和「貫通」之法的一處外，對於朱熹的爲學之方，可說已宣洩無遺。在朱熹看來，如要實行大學所列的各條目，大學第一條目的「格物」，亦即他所說的窮理，必須首先徹底實行。朱熹當然承認「正心」的重要性，但一切須從格物窮理開始，然後才可如大學所說「知至而後意誠，意誠而後心正，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真氏只管強調誠心，而不先重格物，無疑便把朱熹的規模縮小，構思切斷。

眞德秀對「誠心」的過份強調，在學術思想史上至少幫助引起了如下的一个轉移作用：認識的焦點再不是待格之物而是待誠之心。繹而言之，內在的是必然優越於外在的，形上的儘可以決定形下的。眞氏思想的要點既是以心爲可以超脫外物而自我存在，那末，在論及由衆人構成的國家時，自然也會強調包括帝王在內，人人都要以注意他們的「心」爲首要之務，而對客觀存在的事物與人們所產生的關係之處理，却顯得次要了。衍義沒有對齊家或修身的道理或方法直接強調和充份發揮，便是這個原故。

一九

### 三、眞德秀的政治遭遇與著作大學衍義的關係

爲什麼眞德秀會這樣的強調「心」，以至把它變成衍義的主要？純從哲學理念的分析去尋求答案是不够的。我們需要注意他的實際事蹟所提供的線索。（註一四）眞氏的宦業說明了他並非只顧空言，毫無建樹。其實他算是個相當能幹的官員，對政治局勢具有敏感，對國家時政屢能建白。他晚年以翰林學士知貢舉，雖鬧出「誤南省之多士，眞西山之餓夫」的笑話，（註一五）反映了她的不善管理，但前此他曾作多處的地方官，却屢爲人民所稱許。知泉州時，對於市舶司的經營很有成績，還能替政府增加收入，（註一六）證明他也懂得理財。更重要的，他分明是個聰明而又現實的人。當他察覺到和與權相史彌遠（一一六四——一二三三）爲仇的皇子竑作伴所潛伏的危機時，他能毫不猶豫地離開朝廷，盡力避免捲入鬥爭的漩渦。當他再度回朝任高官時，他又懂得怎樣去爭取史彌遠栽培出來的新宰相鄭清之（一一七六——一二五一）的好感。他呵護鄭氏在端平元年（一二三四）貿然對蒙古挑戰的錯誤行動，弄得朱門學者黃震（一二二三——一二八〇）也極爲不滿，（註一七）清代的史家也舉此事爲他「晚節多慙德」的例子。（註一八）但這些事情却正反映了眞氏是個很講實際的人，對現實政治能了解掌握，絕不像個只談心不論事的人。以此之故，我們要明白他爲何對心有極不平衡的強調，便不得不分析他著衍義時具體的政治和個人情況。

眞氏的政治經歷，至少一半與以專權聞名的宰相史彌遠及

以悲劇收場的皇子趙竑有關。（註一九）真氏福建浦城人，年十八舉於鄉，慶元五年（一一九九）始登進士乙科，授南劍州判官。開禧元年（一二〇五）再中博學宏詞科，入閩帥幕。次年召爲太學正。同年寧宗所親愛而將禪以帝位的吳興郡王趙柄（追封沂王）薨，無嗣，乃立宗室子趙竑爲嗣沂王。（註二〇）（竑本名史書不載，立爲嗣沂王後，賜名均，後改賜名貴和，最後改爲竑。）嘉定元年真氏遷太學博士，次年遷秘書省校書郎，兼沂王府教授和學士院權直，以後官位屢遷，嘗充金國使，未至而還。七年（一二一四），真氏却請辭起居舍人兼太常少卿，結果以秘閣修撰出爲江東轉運副使。在任期間，表現良好，聲譽日增。十三年皇太子趙詢薨，次年趙竑被立爲皇子，封祁國公，又次年改封濟國公。這時真氏剛免母喪回朝，被派兼任宮教，再度成爲皇子竑的老師。（註二一）但不久他又力求外任，結果改知潭州。

真氏首次的離朝，一般說法是由於他不滿史彌遠的專橫行爲，但起復後的力辭而去，更明顯地看出是他因企圖及早避開行將面臨的政治風暴所致。這時皇子竑與史彌遠已經勢成水火。史氏從未曾喜歡過皇子竑；皇子竑亦曾說過，如他日得志，將把史氏放到新州或恩州等南荒邊地。但這話却被他所嬖愛的美人，亦即史氏所派的間諜，轉告史氏，史氏與其黨羽遂密謀廢立之策。當時的形勢，史氏是佔了上風的，主要是因爲他有着當代第一女強人楊皇后的支持和合作。楊后以權術著稱，又曾以用計使前此另一權相韓侂胄（一一五二——一二〇七）垮臺和被殺而受尊畏。（註二二）在這已經惡化的局勢中，真德秀曾勸皇子竑對宮朝之政保持距離，勸他要「孝於慈母而敬大

臣」。（註二三）皇子竑沒有聽從，真氏於是力求轉外。

史彌遠同時也加緊進行對付趙竑的陰謀。在趙竑由嗣沂王改封皇子時，他已成功地安排了另一宗室代爲沂王嗣，這人便是後來的理宗趙昀。到了這時，史氏又運用了一個極其精密的策略，使鄭清之成功地把趙昀訓練成一個「凝重寡言，潔修好學」的王子，既能文，又善書，舉動也一樣動人，如所謂：「出入殿庭，矩度有常，見者歎容」，真像鄭清之所說的一般，一切「不凡」，（註二四）營造成一個有威嚴而能引起尊敬的形象。結果，昀的聲譽日增，而皇子竑名望日毀。與此同時，史彌遠又運動了楊皇后的兩個侄兒去爭取她對擁立理宗的暗許。

皇子竑被廢之事，終於在嘉定十七年（一二二四）閏八月發生。史彌遠行動迅速，寧宗夜崩，未明而理宗已被立爲新帝，皇子竑旋被改封濟王，遷至湖州。（註二五）史氏同時又大施收攬人心的手段，建議新登位的理宗尊崇儒術。在這新策略下，包括真德秀在內的若干著名儒官被召回朝。稍後，真氏升任禮部侍郎，兼掌學士院。次年（寶慶元年）正月湖州發生了擁立濟王竑的事件。濟王對此事本不預知，起初他被迫諾從，最後還是帶兵攻打叛徒。事件很快平息，但史彌遠却派爪牙迫他自盡，（註二六）不久又追貶他的位號，從濟王降爲巴陵縣公。這個追貶位號的行爲，激起了很多朝士的反感。真氏與其同志魏了翁（一一七八——一二三七）等也對這不義之事公開責難。在一次入見奏對中，真氏曾勇敢地直言理宗對這事處理不當。同年八月，真氏因而被劾，次月被解除了侍郎和學士之職，到十一月時，又被勒令回籍閒住——這還是幸得理宗的援助所致，否則他可能已被流放遠方。到紹定四年（一二三一）

改職與祠，次年，才再被任爲地方官。及史彌遠死，理宗親政，收召諸賢，真氏在被召之列，於端平元年（一二三四）九月入見，時去國已十年了。

就是在這段悠長的強迫休退的時期內，真氏寫下了日後被名爲讀書記的著作。（註一七）衍義正是讀書記內的一部份，書序作於紹定二年（一二二九），（註一八）可見衍義是有感而發，有爲而作的。從衍義的「序」和進書時所上的表、狀，以及尚書省劄子等文件看，衍義正是真氏直上理宗的諫諍。

#### 四、真德秀對宋理宗的觀感與大學衍義的用意的關係

由於衍義實際上是爲宋理宗而寫的，真德秀對理宗的觀感和期望，便可幫助說明他在書中所作各種強調的緣故。應該注意的是，寶慶元年真氏被迫離朝時，理宗只有二十一歲，登基不過十五個月，當時真氏所見的理宗和後代史家所苛評的理宗，便有所不同。從四十年悠長帝位的角度看，後代史家所給理宗「雖浮慕道學之名，而內實多欲」的貶語，（註一九）尙算公允；但從南宋當時的資料看，真氏離朝時的理宗，並不完全這樣。時人的印象及了解與史家的批評及見解，是個一時觀感和終身論斷不同的問題，我們需要先分清楚。

理宗固然有弱點，但真氏却從他的理性的反應中產生了改善他的德性的高度期望。真氏看到理宗的弱點是多嗜慾而私權相，不願親自處理朝政。理宗即位八個月後，真氏便曾上疏請他改善行爲。該疏獻言五事，無非在勸他用敬養心、篤志於學。疏中也有如下的大膽措詞：「今宮闈暨乘輿服用之需，顧指使令之便，必將浸備於昔。」「凡所以自奉者，少異於居喪之儀，則雖衰麻在躬，猶不服也。」「況太后親舉神器以授陛下，同聽萬幾，曾未數月，褰裳去之，如脫敝屣。」「陛下始初清明，正厲精庶政之日，而晨興聽事，乃頗後於先帝之時。」

我們可以肯定說，當真德秀離朝時，理宗仍是他及他的同志們認爲可以寄望的君主，原因是理宗至少有如下的表現足以感動他們。登基不久，理宗對儒者之道顯得用心致意，（註二〇）對若干理學的經典著作有所了解，（註二一）對重要政事表現認真態度，（註二二）對某些史事和時政也能作出獨立判斷。

（註二三）此外，他留意斯文；自己的詩文也有造詣。更重要的，他是被視爲有傾向儒學之意，和有追求、表彰道學的潛能的。凡此種種，都是儒臣們夢寐以求的理想君主所必具的條件，而理宗竟然一一具備。即使一二二四年真德秀、魏了翁等被召回朝之事，在當時也有被視爲是理宗好意趨向的結果的可能，雖則主意是史彌遠所出的。到了一二二五年真氏離朝時，朝臣對理宗已有「文章天子」的一致看法。（註二四）總之，從儒臣的立場看，當時的理宗，是個大可作爲的君主。

此外，理宗看起來還是個有理性的人。濟王之死，與他無直接關聯，死後的追貶，至多也是間接和名義上有關；但當真氏入對責難他處置不當時，他並不生氣，雖然只說「亦是一時倉卒耳」，畢竟還是暗承錯誤；當真氏接着請他「益講學進道，以贖前愆，以收人心」時，他的反應也是正面的。（註二五）從這次入見奏對後，真氏對理宗的深切期望，不可能低於任何其他儒臣的。

理宗固然有弱點，但真氏却從他的理性的反應中產生了改善他的德性的高度期望。真氏看到理宗的弱點是多嗜慾而私權相，不願親自處理朝政。理宗即位八個月後，真氏便曾上疏請他改善行爲。該疏獻言五事，無非在勸他用敬養心、篤志於學。疏中也有如下的大膽措詞：「今宮闈暨乘輿服用之需，顧指使令之便，必將浸備於昔。」「凡所以自奉者，少異於居喪之儀，則雖衰麻在躬，猶不服也。」「況太后親舉神器以授陛下，同聽萬幾，曾未數月，褰裳去之，如脫敝屣。」「陛下始初清明，正厲精庶政之日，而晨興聽事，乃頗後於先帝之時。」

朝政懶散的表現，真氏都指出而請其改變。

但這些過失却也不至於立刻導至政府的嚴重敗壞，並且也不是絕無可救藥的。當時曉事的人，不難有這樣的理：理宗對寧宗喪禮的隨便和對楊后的不恭，正是他對楊后及其趨從者反感的反映。至於勤於享樂而疏於庶政，固然敗德，但也可能是因在位未久，而處於史彌遠及其黨羽的包圍之中，有意顯得庸惰不振，以減低他們的防範所致。理宗當時的地位，根本不穩；他明白楊太后和史彌遠能廢濟王而改立他，也一樣能廢他而改立他人。他的隱憂是相當現實的，所以在位初年的如上表現，人們大可認為是他與時間和局面周旋的權宜，而不一定是对政治道德的天生漠視。因此，真氏等對他的責難，也可能是別有用心的。

從當時的現實政治看，真德秀等儒臣感到最嚴重的問題，是君權已落入他人之手。這從一二二五年五月進士鄧若水為濟王訟冤和彈劾史彌遠而上的封事中，可以略見消息。對於濟王的冤死，封事並不提及理宗須要負責，但對史彌遠矯詔廢立和殺害濟王之事，却嚴詞猛力指斥，認為「揆以春秋之法，非弑乎？非篡乎？非攘奪乎？」其實封事的要點，是在說「自古人君之失大權，鮮有不自廢立之際而盡失之」，及「威權一去，人主雖欲固其位，保其身，有不可得」的道理。封事最後請誅史彌遠之徒，以回應開頭所提「收大權然後可以固大位」的請求。（註三七）上這封事的鄧若水，當時只是一名新進士，連官職也還未有。這樣身份地位的人，如果沒有得到一些高級朝官的支持或同情，通常是不會有這樣截然激烈的言論的。那末，這種收復君權的願請，顯然是代表了當時反對權相的廷臣們的

多數看法和期望。在他們看來，理宗最大的弱點是姑息，是缺乏進取心。他們的看法是不錯的，理宗當時確實是不太容易不向實力讓步。不獨史彌遠權位始終不變，連楊太后的兩個侄兒也被封為郡王。對於後者，真德秀稱之為「稽諸典故，所未前聞。」（註三八）

儘管理宗意志不堅，他的才智和理性，却因在真德秀面臨困難之時表露無遺，而深為真德秀所珍惜。當一二二五年史彌遠的黨徒劾真德秀「奏劄詆謠」、「狂僭悖謬」而請竄之「以正典刑」時，史彌遠也勸理宗接受請求，遠竄真德秀，理宗却談了一仲尼不為已甚的一句名言，（註三九）真德秀因而避過厄運，得以安然回家，致力著書。真德秀明白自己的奪官閑住，只是理宗沒有實權的結果，並非他濫用君權或是對自己厭惡之所致；所以對理宗不懷怨恨而厚存託望，由此也可理解。

因此，我們可以說，當真德秀執筆著作衍義時，他的腦海中會有這樣的一個複雜景象：一方面是太后對朝廷的威攝已近四十年，宰相對政府的把持已經很久，外戚玩弄政治的能力日增，即是說，皇帝是失了大權之柄，而儒者所認為的正常政府行政已顯著地受到威脅。另一方面，一個有才華，有理性而可以教化的年輕君主，却意志不堅和缺乏進取心。

真德秀所關心的，正是怎樣去使年輕的理宗負上治國的個人責任和注意當前的政治大事。對於南宋政治隱憂最深的兩個問題——即帝位繼承的問題和權相對帝位繼承的過度影響的問題——最為關注，但他却盡量從理念上和象徵上加以致意。簡單地說，他是寄希望於理宗成為一個獨立勤政而實擁君權的君主，可是他不願或不能明說，只好套上理學家的言語，把問題哲學

化，說成是齊家、正心、誠意的事。

明乎此點，我們才能了解真德秀何以在衍義中強調帝王務必「誠心」。必須君主有了決心，政府的正常作用才能因追求而得以發揮。由於宋代的宰相是負責經常朝政的「法定」官員，宋代的君主（至少和明代的不同），在理論上是可不被認作實際的行政首腦的。既然這樣，對他們需要具備詳細的行政知識的要求，自然也較（對明代君主的）為少。在真氏看來，他自己的責任便是去提醒和說服理宗要由「誠心」而「齊家」，亦即要下定決心去注意處理宮廷政治。他的做法，却是從所著的衍義中所引載的大量歷史上的錯事和壞事，提出他認為必要的警戒。這樣看來，真氏在衍義中雖然沒有照及「治國」條目有關的各種現實問題，他對那些才算是穩定南宋政治的要點，却也不會錯過。

上面的論點，可由衍義中所引多條史事的統計分析得以證明，我們對真氏對理宗的特殊建白，也可因之而得到更清楚的理解。衍義第十七至二十四卷，題作「辨人材」，所引史事全與歷代奸邪之臣的行事有關。真氏對這些奸邪之臣還有分類：八卷中「篡臣」佔四條，「奸臣」佔六十六條，「讒臣」佔三十五條，「僂幸之臣」和「聚斂之臣」各佔六條。這種分類法，大大超過了大學原書所昭示的範疇。大學只記最後的一類，並對之嚴加抨擊，說是「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註四〇）真德秀從二千年的史蹟中，只能舉出聚斂之臣六人，而對奸臣讒臣，却舉出了超過一百人，他的含意和用心，實是不言而喻的。

衍義第三十八至四十卷題作「嚴內治」。所引史事中，有

二十四條與后妃干政而皇家受損之事有關，只有六條屬於因后妃進諫而帝王得益之事。我們必須問：何以歷代后妃中，壞的那麼多而好的那麼少？何以壞的后妃又一定要使理宗注意，而不能用隱惡揚善之法使他只聞善言，不入惡念？「嚴內治」總題下又包括了四十一條宦官干政而產生災難之事，和八條因宦官拒絕干政而導至善果之事。大學根本沒有宦官之文，真氏為何要把他們大衍特衍？宦官向來為士大夫所鄙，只說他們的壞事，還屬理有可解，外戚却不一定這樣，但同題下所載歷代外戚好壞之事，八十四條是屬於壞的，只有九條是屬於好的，理由何在？殊堪玩味。

對這些數字和對衍義寫作時的政治情況細加玩味，我們實有必要同意四庫館臣所說衍義是「陰切時事以立言」的話。  
(註四一) 衍義全書共四十三卷，論「誠意正心之要」的，佔了三十一卷，論「修身之要」的，只有一卷。但大學却明明有一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為本」之文，可見修身何等重要。從衍義這個對身、心處置極不平衡的現象，可知真氏著書確是以理宗個人為立言對象的。「誠意正心之要」諸卷包括了十二個條目，可以總括為君主對政事要用「敬」，和對自身的欲望要持「戒」的二個呼籲或告誡。「敬」和「戒」是理宗所需要的，故此真氏所引的史例特別多。「修身」一卷，只分「謹言行」和「正威儀」二目。理宗在這兩方面表現較好，所以真氏儘管少說。

這樣看來，我們可以說，衍義是真德秀針對宋理宗個人的弱點，而非針對南宋全局而立言的。書中所提供的補救之方，是為理宗心身，而非為南宋國體政事而用的。衍義中的強調，

反映了真德秀對改善南宋當時朝廷政治的可能性和必要處的看法。這看法所敷揚的，却不就是一般經世之學所決不可少的。

#### 四、大學衍義的評價與經世之學內容的

##### 爭論

由於衍義的寫作實際上是因宋理宗而產生的，它的內容便難免只是一種特定歷史環境中的產物。衍義中透過經史所闡揚的帝王經世治國的各種原則，其性質也只能是片面多於全體、一時重於永恒的。實際的形勢改變了，這些原則的應用性和實用性自然也得發生變化。可是後代的儒臣們，却往往喜歡把它們捧作金科玉律，並把真德秀自家所強調的「誠心」理念誇張成不可或變的真理。正如衍義對心身的不平衡強調一樣，他們對真德秀在衍義序中的若干重要辭句的引述，也出現了極端上下輕重的情況。譬如對序中「大學一書，君天下者之律令格例也」一句，他們便屢屢津津樂道。可是，對序中所說此書成後，「秘之巾笥，以俟時而獻焉」一句，及瑞平元年（一二三四）九月十五日進書時所上中書門下省時政記房的「申狀」中說的「臣之此序，成於紹定二年，所謂俟時而獻者，蓋待陛下親政而後獻也。若權臣尚在，陛下未親大政，雖欲進獻，何由徹乙夜之覽」一段，說明衍義是帶有時義的重要文字，却極少提及。這種現象，很可能是無意忽略所致，更可能是有意諱言的結果。因為只說前者，大學便顯得有永恆的價值，不說後者，衍義的局限性又因而不見。這樣一來，大學及衍義所教訓的，便完整地成了君臣必守之道。

真德秀把全部衍義所發揮的大學八條目中的前六條類爲「

四要」：即格物致知之要、誠意正心之要、修身之要、齊家之要。並在序中強調「四者之道得，則治國平天下在其中矣。」這個強調也就是後代一般儒臣們所強調的。即是說，經世之學有「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之文，掌握原理，推致實事，固然是不錯的；但推致如果沒有推致的具體辦法，先後須知的如果不齊備，儘說本始，最多也只是「近道」而已，絕不可能便是體道或履道。一言以蔽之，崇拜衍義的人，所感興趣的是口號的吸引力多於口號的可否實現。遺下的結果，經世便成了對正心誠意等理念的爭辯，多於對禮樂刑政、兵馬錢糧等實際知識的灌輸與掌握。至於較極端的，則更認爲衍義所說的，便已是經世之學的全部了。

上述這種唯本主義的立說態度和思維方法，當然並不爲全部元明理學家官僚所接受。不表同意的儒臣，歷代都有，而其中能最體地提出反對的理論和做法的，最早應算是明代的丘濬。丘氏所作的衍義補，理論上和表面上是補充衍義，實際上却是批判它的。總的說，丘氏是認爲衍義並不就是經世之學的全部，甚至可能連核心也不是的。由於這樣，衍義補一書又會引起了一定的批評。從下面所例舉丘濬的論點和一些明清時代對衍義和衍義補的比較批評，我們對所謂經世之學的理論內涵，大概應可得出較清晰的概念。

丘濬之所以對真德秀不滿，主要是從「體用」、「理事」、「知行」等對立觀念的統一性，和大學所列各條目的連貫性的堅持所引起。他認爲「體雖本乎一理，用則散於萬事」；萬事各有「條理節目」，而就全體大用的儒學而言，則「少其一

事，欠其一節，而不足以成其用之大，而體之爲體，亦有所不全矣。」（註四三）從儒學是一套應能實用和可以應用的學問的立場看，丘氏認爲衍義所說，實有顧憾。對於真氏在衍義序中所謂大學有可使人君「清出治之源」和人臣「盡正君之法」之功用的說法，丘氏並不反對；但他却批評說：「是蓋就其本體而言爾，若卽其功用而究竟之，君臣所當知者，則固有在也。」

（註四三）儘管措詞委婉，他對衍義之不足經世的不滿，却是堅定的。衍義有審治體一目，衍義補有「正朝廷」一目，在解釋何以立「正朝廷」爲一目時，丘氏說：「蓋前（真氏書）之所論者，治平之體，言其理也；此（丘氏書）之所論者，治平之政，言其事也。一主於知，一主於行；蓋必知於前，而後能行於後；後之行者，卽所以實其前之知者。理與事，知與行，其實互相資焉。」（註四四）這段話一方面是丘氏自我辯護何以要用別種內容來補充真氏之書，另方面也是在批判真書的內容不足。總的說，丘氏認爲「若合二書言之，前書（真書）其體，此書（丘書）其用也。」（註四五）引語中的「其」字，指的

常變、遠邇、太小、精粗，皆不待言，而其多亦非言之所能盡也。乃欲列目開條以盡之，其事殆未可畢，而已拘隘，失前賢之意矣。」（註四六）這話等於說丘書的詳細條列與治理國家有關的各項實事，是不顧經世的原則，而只管注意手段的。這樣的批評，正反映了有體自能有用，得理便能事事的觀點和信念。

但明朝人接受此說的並不多。嘉靖三十八年（一五五九），著名的嘉靖七子之一的宗臣（一五二五——一五六〇）爲衍義、衍義補合印的重刊本作序，便曾提出反論。宗氏引田耕機織，無非在求衣食飽暖爲喻，以譬大學所列格致誠正的條目，無非在收修齊治平的實效，然後加以批評，說：「後之儒者有三弊焉：其曰吾惟求之身心，而天下國家非吾責也，則是耕石田、織空機而不知其饑與寒之且不免也。其曰吾惟求之身心而天下國家將自理也，則是談耕以療人之饑，談織以禦人之寒，而不知穀與絲之猶未覩也。三代而下，天下國家豈盡不齊不治不平哉！而又指其齊治平者，病之曰不聞道，則是食其食，衣其衣，而又追論其耕與織之有未善也。」這評論正足發明前述丘氏所立之論，可見宗氏是認爲徒體不足以爲用，談理而不事事，實未足爲完整有用之學。所以他總括地斷言：「所以救時之弊者，丘氏一書尤切矣。」（註四七）

丘濬補充衍義之舉，及此舉所反映的經世之學的立場的合理性，前人意見不一，雖則贊成的畢竟屬於多數。認爲丘氏所補沒有意義的典型代表，有正德朝（一五〇六——一五二二）中張志淳（十四八四進士，一五一五後卒）的言論。張氏認爲：「蓋真西山所衍者本也。本正，則凡措諸天下國家之事，凡

，米不炊則飯不熟。不能遞溯其本，謂土可以爲飯也。真氏原

書，實屬闕遺，濶博綜旁搜，以補所未備，兼資體用，實足以羽翼而行。」（註四八）這些明白的分析推理，論證了丘氏所補有理；亦即說，他對真氏的批評，是可以成立的。

據上面所引評論，可知經世之學的正確內容和研治重點，曾在長時間內發生過爭辯。大多數的意見是認爲衍義所代表的並非經世之學的全部，它至多只是代表了該學的理論部份，但它却又是不可缺少的。這反映了理學家對體用、知行、理事等對立理念的統一性的堅持，也說明了理論是構成一門學問所不可或缺的部份之信念。衍義和衍義補合起來，是理想的完書，但事實上總有些人堅持只要前者便已足夠。何以明知它不足而偏偏堅持它是完美，甚而苛評能使它趨於完美的其他作品？是否在理論之爭外，尚有其他更現實的原因存在，這還是值得繼續研究的問題。

### 註釋

註一：見筒野源龍著朝代文化史研究（京都：同朋舍，一九七九），頁一三八

——一四九，「大學衍義補的成立」題下。

註二：見 Wm. Theodore de Bary, *Neo-Confucian Orthodoxy and the Learning of the Mind-and-Hear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1), pp. 67-185, "The Neo-Confucian Learning of the Mind-and-Heart" 題下，尤其真九一後所論大學衍義與「帝學」的關係。

註三：下文所述真氏事略，主要據魏了翁鵠山先生大全文集（四部叢刊本）卷六九，頁一一上起，「參知政事資政殿學士致仕真公神道碑」文，劉克莊後村大全集（四部叢刊本）卷一六八「西山真文忠公行狀」，及宋史（臺北鼎文書局，一九七八）卷四三七（真九五七起真氏本傳。並參朱鴻、「真德秀及其對時政的認識」，食貨（復刊）九卷五六期（一九七九年九月）頁四九一—五六）。

註四：見真宗著《全蜀王集》撰宋元學案（臺北：廣文書局影三八七九年印本）卷八一，頁1114。

註五：宋史本傳。參見同治福建通志卷一七〇，頁三上。

註六：朱熹在大學或問中會說：「今且須熟究一個大學作閒架，却以他書填補去。」又說：「大學是一個老子，而今却要去填教他實。」分見四書大全（

四庫全書珍本六集），頁一三一—四〇，「讀大學法」篇中；亦見真德秀《大學集解》（通志堂經解本），頁一上。

註七：Chu Hung-lam (朱鴻林)，"Chiu Chün (1421-1495) and the Ta-

Institu Yen-i Pu: Statecraft Thought in Fifteenth-Century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1984.

註五：語出朱熹大學章句序。見趙順孫四書纂疏（通志堂經解本）中大學纂疏，頁三下—四上。

註六：大學衍義（四部叢刊三編本）卷一，頁一四上。按：此文出周氏通書第三十一章，見周濂溪集（叢書集成本）卷六，頁一三三；亦見近思錄（國學基本叢書本）卷八，頁1113。

註七：大學衍義卷一，頁一四下—一五上。

註八：同上書卷一，頁一上。

註九：同上書卷一，頁一三上。原引見漢書（臺北：鼎文書局，一九六一）卷五基本叢書本）卷八，頁1113。

註十：見近思錄卷八，頁1117。

註十一：大學衍義卷一，頁一三下。原引見汪榮寶法言義疏（世界書局一九三三影印本）卷一九，頁一四上。

註十二：見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四庫全書珍本六集）卷八上，頁四八上。

註十三：所引朱熹文，據趙順孫大學纂疏本。

註十四：下文所述真氏事略，主要據魏了翁鵠山先生大全文集（四部叢刊本）卷六九，頁一一上起，「參知政事資政殿學士致仕真公神道碑」文，劉克莊後

村大全集（四部叢刊本）卷一六八「西山真文忠公行狀」，及宋史（臺北鼎文書局，一九七八）卷四三七（真九五七起真氏本傳。並參朱鴻、「真德秀及其對時政的認識」，食貨（復刊）九卷五六期（一九七九年九月）頁四九一—五六）。

註十五：見真宗著《全蜀王集》撰宋元學案（臺北：廣文書局影三八七九年印本）卷八一，頁1114。

註十六：宋史本傳。參見同治福建通志卷一七〇，頁三上。

註十七：見宋元學案卷八一，頁一四上—一五上；所引黃震《文選》二朝政要論。

註十八：同上出處，全蜀王集（一七〇五—一七五五），按語。

註十九：趙彥生年史書不載，其事蹟見宋史卷一四六，頁八七三五起真德秀傳，及宋史紀事本末（商務國學基本叢書本）卷八八，「史稱遠廢立」。

註一〇：事見宋史卷一四六，頁八七三四，沂王傳。

註一一：見續資治通鑑（以下簡稱續通鑑）（臺北：世界書局本）卷一六一，頁四四〇六，第十八條。按：真氏此時兼任富教，宋史真氏傳及濟王傳俱未載。

註一二：見宋史卷一四三，頁八六五六起恭聖仁烈楊皇后傳。

註一三：同註二一。

註一四：宋史卷四七，頁七八四，理宗本紀；續通鑑卷一四三，頁四四〇七，第十八條。

註一五：參觀續通鑑卷一六一，頁四四一——四四一四，第二十九條。

註一六：參觀同上書卷一六三，頁四四一六——四四一七，第二十一條。

註一七：讀書記亦真氏未完之書，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萬有文庫本）第十八冊，頁四一，該書提要。

註一八：大學衍義卷首「申狀」頁一上。按：清代刊真文忠公全集（臺北：文友書店影印本）中真卿元撰西山真文忠公年譜，頁六謂衍義序於一二一五年，誤。

註一九：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第十八冊，頁四〇，大學衍義提要。

註二〇：續通鑑卷一六三，頁四四一九，第五條。

註二一：同上書卷，頁四四四六，第七十一條。

註二二：同上書卷，頁四四三三，第十八條。

註二三：同上書卷，頁四四一九，第三條；又頁四四三三，第十八條。

註二四：同上書卷，頁四四四六，第四條。

註二五：同上書卷，頁四四一八，第二條。參觀宋史卷四三七，頁一二九六一。

註二六：同上書卷，頁四四二九——四四四一，第四十一條。

註二七：同上書卷，頁四四三五——四四三六，第二十四條。

註二八：同上書卷，頁四四五五，第六十五條。

註二九：同上書卷，頁四四五五，第六十九條。

註四〇：大學卒章；朱熹大學章句傳之十章。

註四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第十八冊，頁四〇，大學衍義提要。

註四二：大學衍義補（弘治元年〔一四八八〕刊本）序。亦見《重編》瓊臺（詩文）會稿（天啓元年〔一六二一〕刊本）卷九，頁三七上，三八上。

註四三：同上。

註四五：大學衍義補卷一，頁一上——下。

註四六：張志淳南園漫錄（四庫全書珍本一集）卷三，頁三三下——四三上。

註四七：嘉靖三十八年（一五五九）本大學衍義補卷首。亦見宗子相集（四庫全書珍本六集）卷一三，頁三〇下——三三上，「重刊大學衍義合補序」。

註四八：四庫全書（珍本一集）本大學衍義補提要。

※此稿先蒙劉子健（James T. C. Liu）及威德生（Willard J. Peterson）二師賜正，復荷王德毅，徐泓二教授參證，謹此致謝。——作者，一九八五年三月，Princeton.